

吴川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吴文广旅体通〔2025〕24号

吴川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印发《吴川市文化和旅游行业 2025 “隐患排查治理年” 行动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文化和旅游厅和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有关部署要求，我局结合工作职能研究制订了《吴川市文化和旅游行业 2025 “隐患排查治理年” 行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及时将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和阶段工作进展报送我局市场管理股。

特此通知。

吴川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5年3月12日

（联系人：陈楚阳、杨华旭， 电话：5608896）

吴川市文化和旅游行业 2025 “隐患排查治理年” 行动方案

近日，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洲石路的深江铁路 5 标段施工现场突发地面坍塌，已造成 13 名作业人员失联，教训极其深刻。为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坚决防范和遏制全市文广旅体行业工程建设领域重大事故的发生，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现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全市文广旅体行业工程建设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市文旅厅 2025 “隐患排查治理年” 行动部署会议要求，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安委会统一部署，扎实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5 年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等重点任务，全面排查治理事故隐患，全力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现结合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实际，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秉持“防”字优先、“严”字为要、“实”字托底的原则，强化源头防控，实施系统治理，做深做细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通过开展行业 2025 “隐患排查治理年” 行动，对全市公共文化单位、文化和旅游经营单位和文博博物馆单位进行全面、深入的拉网式排查，助力企业精准查找风险隐患，提升安全防范

能力；聚焦重点企业、重点领域和重大事故隐患，严格督促隐患问题闭环整改，做到“措施未落实不放过、问题未解决不放过、隐患未消除不放过”。通过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年行动，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能力，全力防范化解文化和旅游领域安全风险，坚决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文化和旅游行业持续保持安全稳定的发展态势。

二、工作内容

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以及“三管三必须”原则，推动属地、行业、企业三方协同排查，集中力量开展全年隐患排查治理攻坚战，从源头上消除事故隐患，推进安全生产重点领域“一件事”全链条安全治理，进一步夯实文化和旅游领域安全生产基础，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实现本质安全水平的提升。

（一）全面排查治理各类安全生产问题隐患

对本行业领域内的所有生产经营单位开展拉网式、起底式排查，全面掌握企业经营规模、安全风险等级、生产安全事故等情况，对生产经营单位实行省、市、县三级分级分类管理，摸清企业和隐患底数，建立隐患台账，做到隐患治理责任人、措施、资金、期限、应急预案“五落实”。

1. 火灾风险防控隐患排查。排查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美术馆、非遗馆、博物馆、文物建筑等公共文化（文物）场所和星级饭店、等级民宿、上网服务、剧本娱乐、演出等文化和旅游

经营单位及办公楼消防安全隐患整治情况，重点排查行业“多合一”场所、“九小”场所（小歌舞娱乐场所、小网吧）。重点排查是否完成隐患问题整改，岗位设置、消防通道、灭火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电气线路老化等硬件设施及消防器材是否仍存有隐患，从业人员是否掌握消防“四个能力”（检查消除火灾隐患能力、扑救初期火灾能力、组织人员疏散逃生能力、消防宣传教育培训能力）情况，以及A级旅游景区、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燃气、火源管控、施工动火监管和野外用火，森林防灭火措施落实情况。

2. A级旅游景区安全管理隐患排查。按照全覆盖要求重点排查A级旅游景区内经营大型游乐设施，经营高空、高速、水上、潜水、探险等各类高风险项目，是否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经营许可或通过相关部门验收，是否严格按省市排查整治方案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是否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是否完成已发现问题隐患整治整改；是否严格按操作规范运营，操作人员是否取得特种设备作业相关证书，是否定期开展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是否针对近期全国、省市发生的安全事故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景区内临水、临崖等网红打卡点，是否设置有效安全防护设施，是否加强对汛期后景区内的滑坡、地面塌陷、裂缝、沉降等存在地质灾害隐患的地区进行排查治理。

3. 大型文旅活动安全隐患排查。排查大型演出等文旅活动是否严格履行报批程序、进行风险预测和评估、建立完善人群聚集

活动突发事件应急联动处置机制。室内演出场所、公共文化场所、文保博物馆单位、A级旅游景区等是否依法核定并严格执行人流最大承载量、重点区域瞬时最大承载量；是否加强出入口、重要游览点等重点区域安全管控，落实安全防护措施，制定人员分流、人流管控等工作方案和人流拥堵应急处置预案；是否做好设备故障及其他突发事件人群瞬时聚集拥堵应对处置工作。

4. 团队旅游安全隐患排查。排查旅行社、在线经营旅行社业务企业特别是出境社，是否健全完善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包括导游安全职责、出境旅游安全和疫情防控等安全措施，是否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是否定期组织安全生产培训和应急演练。是否严格落实旅游包车“五不租”制度、拒绝租赁“三无”船舶，并按要求设置“导游专座”，引导游客在乘坐车船期间全程规范使用安全带和救生衣。

5. 新业态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排查《湛江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部分新业态新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的通知》明确的文化和旅游行业在冰雪场所、平台经济、休闲渔业、特种设备目录外的游乐设施等领域安全管理和应急处置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6. 文物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按照文物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要求，重点排查是否缺乏消防水源或者消防水量或水压严重不足；是否存在敷设电气线路不规范，电气线路老旧，私拉乱接电气电路，违规使用超负荷大功率电器或淘汰或者危及安全

的电气设备；是否在文物本体和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生产、使用、储存和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或燃放烟花爆竹；是否加强火源管理，采取有效防护措施，做到专人看管，人离火灭；建筑局部或整体结构的安全性鉴定评级为 C 级或 D 级危房，是否未设置警戒线和警示标志，且仍对外开放。按照“一般隐患立即整改、突出隐患限期整改、重大隐患挂账整改”原则，各地各单位要确保闭环整改到位。

7. 敏感时间节点排查。在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等重要敏感时间节点，在劳动节、国庆节等重要节假日以及汛期、暑期等重点时段，全面排查事故隐患。在市内举办大型活动期间，提前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和应急准备工作。进一步强化部门联动，主动加强与公安、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水利、应急管理、气象等部门的工作对接，会同各类专业力量和社会力量共同应对重点时期突发事件。

（二）实施关键岗位人员安全技能大培训

针对本系统安全生产监管执法人员、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殊作业人员等重点人员，全面、精准地开展生产经营单位关键人群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

8. 监管执法人员培训。6 月 30 日前，对本系统、本单位监管执法人员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实现基层监管人员培训全覆盖。培训内容主要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学习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重点执法检查事项及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提

升专业素养和法治素养。结合实际案例，邀请行业专家和一线执法人员进行经验分享和案例分析，增强针对性和实用性。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减轻基层人员培训负担。

9. 经营单位人员能力提升。组织开展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完成 2025 年公共文化场馆、娱乐场所、重点文物建筑和博物馆等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培训任务；针对性加强本地区行业领域重点企业负责人安全生产培训。持续推动生产经营单位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深化提升，将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作为培训重点内容，常态开展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建立培训考核档案，跟踪从业人员培训效果和技能提升情况。督促文旅企业和经营单位严格特种作业人员管理，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消防安全等操作规程。

10. 专家服务指导帮扶。深度融合“专家下基层指导帮扶送安全”行动，针对基层技术力量薄弱、专业问题把握不准等短板，借助省文旅厅选派安全专家力量，围绕 2025 “隐患排查治理年”开展服务帮扶，指导企业排查治理隐患；结合 2025 年度 A 级旅游景区复核，将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作为重要内容，指导经营单位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完善应急预案，指导经营单位提高安全生产能力。

11. 利用专业技术支撑隐患治理保障力度。充分发挥文化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消防安全专家库作用，加大专业技术支撑保障力度，进一步完善行业领域专家、企业退休技安人员以及专业技

术服务机构参与排查整治工作的长效机制，提高隐患排查整治专业性。

（三）持续推进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

针对重大事故隐患科学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落实整改责任，严格整改闭环。

12. 深入基层调研指导。坚持深入基层一线，指导帮助基层部门和企业熟练掌握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做到“会查隐患、真查隐患、查真隐患”。建立基层调研指导记录和反馈机制，及时解决基层存在的问题。

13. 标准解读与制定。加强对法规标准、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解读，及时组织培训会议等活动，宣贯落实本系统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对于国家现行重大事故隐患标准尚未覆盖的行业领域，依据法律法规规定，结合近年事故暴露的问题根源，制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或重点检查事项，形成覆盖各行业领域的较为完备的标准体系。

14. 排查工作指引编制。借鉴省级经验，编制重大事故隐患排查工作指引，展示隐患图例，详细说明隐患排查方法、处置步骤、治理标准，以图文并茂的方式为基层监管部门检查执法人员、企业安全管理和技术人员的日常工作提供参考。

15. 完善督办整改制度。持续完善重大事故隐患治理的督办制度，落实审核把关销号机制，督促企业建立健全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建立督办工作台账，跟踪督办工作进展。

16. 分级督办整改。对排查出的重大事故隐患，根据其风险程度和整改难度，进行分级、分类梳理汇总，按照分级原则挂牌督办，确保闭环整改落实到位。明确各级督办的责任和流程，提高督办工作效率。

（四）从源头筑牢本质安全基础

17. 推进设备更新。抓住实施“两新”政策的契机，对重点行业安全生产条件差、风险比较高的设备设施进行更新改造，强化公共文化单位老旧电梯安全整治。

18. 标准提升行动。以实施标准领航行动为契机，积极探索文旅新业态新领域地方标准、团队标准，推动制定民宿服务安全规范等地方标准，通过标准提升促进本质安全提升。

19. 工程质量监管。严格执行重大项目以及建设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强化质量责任追溯追究，结合新情况新形势，适度提高工程安全设计标准、建筑材料标准、施工工艺标准；对期限较长的重点工程，要全面梳理评估工程质量，做到心中有数。

20. 提升工作效能。强化人工智能、大数据、5G 等技术在行业安全生产领域的推广使用，推动市文化和旅游应急指挥系统功能升级，加强卫星通讯、无人机等先进装备配备使用，全面提升隐患排查治理和风险监测预警、风险防控水平。

三、工作阶段

2025“隐患排查治理年”行动分为三个阶段，按照各阶段工作重点有序推进。

（一）动员部署和方案制定（2025年3月20日前）

局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要按照属地安委会相关要求，结合行业实际制定并印发本系统专项行动方案，聚焦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和考核巡查重点事项，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合理确定排查整治的重点领域和环节，避免“一刀切”。

（二）隐患排查整治和专家帮扶服务（2025年12月31日前）

以开展“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为抓手，组织对所有行业、经营单位进行拉网式、起底式大排查，广泛开展企业自查自改和部门明查暗访，督导企业切实履行事故隐患排查整治的主体责任，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职责。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组织开展隐患排查整改，消除事故隐患，通过定期培训、检查和考核，强化企业主要负责人的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要求企业主要负责人每季度至少带队检查一次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建立检查记录和报告制度，确保检查工作落到实处。推动企业真实排查整改并按规定主动报告重大事故隐患，实现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聚焦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和考核巡查重点事项，以及企业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深入企业一线开展专家帮扶服务，严厉查处各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加强安全科技支撑和工程治理，全面提升企业单位人员安全素质能力，指导企业系统提升本质安全水平。采用信息化手段，提高排查整治

和帮扶服务效率，减轻基层工作负担。

（三）总结提升（2025 年 12 月）

全面总结专项行动成效，系统梳理好经验、好做法，积极推动相互学习借鉴，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制度措施，健全长效工作机制。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局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上来，坚决克服松懈麻痹思想，迅速制定治理方案，细化责任分工，健全工作机制，迅速推动隐患排查治理有力有序展开。

（二）广泛宣传发动。用好“发动职工报告企业内部的安全隐患、鼓励群众举报自己身边的安全隐患”两个渠道，健全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举报制度机制，推动建立生产经营单位安全隐患内部报告奖励制度，落实奖励资金，完善保密制度，筑牢 2025 “隐患排查治理年”的群众防线。

（三）强化整改落实。对发现的各类安全风险隐患，要坚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建立台账，限期整改销号。涉及其他部门的安全问题隐患线索，要按照相关工作职能及时移送。

（四）突出责任落实。围绕“隐患排查整治年”行动目标，坚持“多通报、多发督促函、多到一线督察暗访”，通过约谈警示、挂牌督办、一案双罚等方式，推动落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

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局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要高度重视 2025 “隐患排查治理年”行动，结合实际调整完善排查整治内容，扎实有效推进实施，确保行动取得实效。